

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备案及存续期风险监测 办理业务材料清单

一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备案系统办理业务材料清单

（一）产品备案

- 1、备案登记表及认购人信息表
 - 2、计划说明书
 - 3、发行情况报告
 - 4、交易结构图
 - 5、主要交易合同文本,包括但不限于基础资产转让协议、托管协议、担保或其他增信协议(如有)、资产服务协议(如有)、代理销售协议(如有)
 - 6、法律意见书
 - 7、特定原始权益人最近3年(未满3年的自成立之日起)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及融资情况说明
 - 8、合规负责人的合规审查意见
 - 9、认购协议与风险揭示书
 - 10、基础资产未被列入负面清单的专项说明
 - 11、证券交易场所拟同意挂牌转让文件
 - 12、基金业协会要求的其他材料:信用评级报告等
- 依据:《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备案管理办法》第八条

（二）日常报告备案

- 1、转让场所报告(附件为转让服务协议或其他证明材料)
- 2、变更报告(附件为变更情况说明及变更后的相关文

件)

3、管理人变更报告（附件为变更情况说明及变更后的相关文件）

4、重大事项报告（说明重大事项的起因、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）

5、重大事项处置报告（说明重大事项的处置措施及处置结果）

6、收益分配报告

7、定期报告（年度资产管理报告、年度托管报告、跟踪评级报告、根据计划说明书相关约定需披露的其他定期报告）

8、清算报告

9、违规报告（附件为相关监管措施或自律措施文件）

10、其他事项报告（持有人会议通知及决议公告、循环购买报告、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率调整/回售/赎回、资产支持证券停牌/复牌）

依据：《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备案管理办法》第三章日常报告相关内容

《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信息披露指引》第二十二条：“资产支持证券存续期间信息披露文件应于披露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由管理人报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。”

二、定期报表清单

（一）月报

1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月度运行报表

2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费用情况月度报表

(二) 季报

1、资产证券化业务合规风险情况表

2、资产证券化业务相关负责人联系表

(三) 半年报

1、半年度资产支持证券信用风险管理报告